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活动方案

为给全州各类创业人才、创新团队、中小型企业提供了一个展示创新创业梦想、赢得发展先机、获得各界支持的科技服务平台，并将通过大赛再次掀起创新创业的新浪潮，激发社会各界创新创业热情，进一步优化创新创业生态，为第十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及2022年云南省创新创业大赛输送优秀创新创业项目，锻炼提升企业及团队，促进带动市场主体培养，推进创新型大理建设。特制定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活动方案。

一、大赛目的

为积极响应国家、省科技部门对举办创新创业大赛的号召，全面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营造大理州创新创业良好氛围，调动企业创新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大力提高创新创业水平，通过大赛促进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有效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打造大理州经济发展新引擎，促进创业带动就业。

二、大赛主题

创新圆梦想 创业苍洱间

三、组织单位

(一) 主办单位：大理州科技局、共青团大理州委、大理州教育体育局

(二) 指导单位：州委组织部、州委宣传部、州委统战部、州委网信办，州发展改革委、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财政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农业农村局、州商务局、州文化和旅游局、州市场监管局、州乡村振兴局、州退役军人局、州工商联、州总工会、州妇联、州科协，大理经济技术开发区、大理海东开发管理委员会。

(三) 承办单位：大理颐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四) 协办单位：大理启迪 K 栈孵化器有限公司、大理市中小企业服务平台。

四、组织机构

(一) 大赛组委会

成立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负责活动的统筹组织工作。大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大理州科技局二楼高新技术与区域创新科办公室。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协办单位派出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成员。

组委会下设活动执行组、后勤保障组、活动宣传组。

组委会办公地点：大理州科技局二楼高新技术与区域创新科办公室。

(二) 大赛评委会

成立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赛评委会)，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大赛评审委员会主要由银行金融专家、创投金融专家、创业导师、孵化专家组成，根据赛事报名情况适当聘请技术专家担任评委，大赛评审委员会采取主任委员负

责制，独立开展工作。

五、奖项设置

大赛设立成长企业组、初创企业组、团队组各一、二、三等奖和优胜奖若干名。

六、赛制规则

（一）比赛环节

1. 初赛、复赛和决赛。通过报名资格审核后，大赛经初赛、复赛、决赛 3 个环节完成。其中，初赛邀请专家评委通过网络对参赛企业和团队填报的资料进行评审，择优晋级复赛；复赛和决赛将根据大赛进展情况和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采用线下或线上评审、路演答辩的方式进行，举办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2. 项目尽职调查和实地核查。决赛后，大赛组委会将对所有获奖企业和项目开展尽职调查及实地核查，全面核实企业及获奖项目真实性、可行性。

七、赛事流程及总体安排

大赛流程分为 9 个阶段，具体流程如下：

日 期	流 程	工作内容
6 月 7 号	召开工作协调会	主办、承办及协办单位协调完善工作方案、工作分工
6 月 8 日	下发通知	宣传动员
		安排组织参赛组织任务

6月10日（暂定）	大赛动员会暨省赛宣传培训	培训内容：2个赛事介绍、参赛流程、报名方式、报名资料提交等
		参加对象：主办承办、协办单位及参赛企业
		参加方式：州级主会场（现场）、各县（市）、大理经开区分会场（线上）
6月10日-6月30日	报名阶段	线上报名
7月1日-7月12日	初赛阶段（网络）	报名审核、专家评审
		7月8日至7月12日公示期
		7月12日公示初赛结果
7月12日-7月21日	复赛阶段（线下）	商业计划书及路演培训（待定）
		7月18日线下复赛（分组开展）
		7月21日公示复赛结果
7月22日	培训（线下）	培训内容：评审规则、参赛商业计划书要点、路演表现
		参加对象：所有通过复赛企业
7月29日	决赛（线下）	专家评审
		现场路演、公布决赛成绩
7月30日-7月9日	结果公示	向社会公示比赛结果
待定	颁奖仪式	择日举行大赛颁奖授牌仪式

八、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

大赛分为企业组和团队组，企业组分为成长组、初创组。团队组为综合组。

企业组参赛单位必须是已经大理州范围内工商注册登记企业。团队组参赛单位为大理州范围内包括事业单位、经济组织、行业协会、社会人员在内的社会各界创新团队。

（二）参赛项目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有市场前景，具有创新核心技术或者思路，优先支持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大健康、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乡村振兴、文化旅游、高原特色农特产品等创新创业项目。

企业或团队限申报一个项目参赛。

（三）参赛要求

1. 企业组参赛要求

（1）企业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制造、服务等业务，拥有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

（2）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且为非上市企业。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不得参赛。

（3）企业 2021 年营业收入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4）工商注册时间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的企业参加初创企业组比赛，其他企业参加成长企业组比赛（报名企业工商注册时间不作限制）。

(5) 鼓励退伍军人和返乡创业大学生初创企业报名参赛。

2 . 团队组参赛要求

(1) 在报名时未在国内注册成立企业，拥有科技创新成果和创业计划的团队（如海外留学回国创业人员、进入创业实施阶段的优秀科技团队、大学生创业团队、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团队、返乡创业团队等）。

(2) 核心团队成員 3 至 5 人。

(3) 参赛项目的产品、技术及相关专利等知识产权归属参赛团队，与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无产权纠纷。

九、报名方式

(一) 报名时间： 2022 年 6 月 10—6 月 30 日

(二) 报名方式

1 . **大赛报名**：通过电子邮箱报名。

邮箱号：dlkj2319843@163.com

2 . **资料提交**：大理市龙山行政办公区州科技局二楼高新技术与区域创新科。咨询电话：2319843

报名截止日期：6 月 30 日 16:00 之前，参赛企业或参赛团队报名时须提交以下相关资料（电子版）：

(1)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报名信息表》；

(2)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项目申报书》；

(3)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项目申报书》（基本信息、商业计划书）；

(4) 其他证明：对于经授权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在报名

时需提交具有法律效力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所有人的书面授权许可、项目鉴定证书、专利证书等；

(6) 对于已注册运营项目，在报名时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含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营业执照复印件)；

(7) 《大理州第一届州创新创业大赛参赛承诺书》。

(三) 报名提醒

大赛全程不向参赛企业、参赛团队收取任何费用。

十、支持政策详解

(一) 资金补助

1. 企业成长组

一等奖 1 名，获得资金补助 10000 元，并颁发奖牌、证书；
二等奖 2 名，获得资金补助 8000 元，并颁发奖牌、证书；
三等奖 3 名，获得资金补助 5000 元，并颁发奖牌、证书；
优胜奖若干项，颁发奖牌、证书。

2. 企业初创组：

一等奖 1 名，获得资金补助 10000 元，并颁发奖牌、证书；
二等奖 2 名，获得资金补助 8000 元，并颁发奖牌、证书；
三等奖 3 名，获得资金补助 5000 元，并颁发奖牌、证书；
优胜奖若干项，颁发奖牌、证书。

2. 团队组：

一等奖 1 名，获得资金补助 5000 元，并颁发奖牌、证书；
二等奖 2 名，获得资金补助 3000 元，并颁发奖牌、证书；
三等奖 3 名，获得资金补助 1000 元，并颁发奖牌、证书；

优胜奖若干项，颁发奖牌、证书。

（二）政策支持

凡进入决赛的项目，均可享受以下扶持政策：

- 1、优先入驻大理州内各大众创空间、孵化园或者产业基地。
- 2、优先推荐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机构进行支持。

（三）活动以及赛事支持

1、优先推荐获奖企业（团队）参加州级比赛及大理州内各类评优评先活动。

2、符合条件的获奖企业，优先协助申报国家级、州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州级科技型中小企业等资质。

3、针对入围省赛的项目进行集中的培训与辅导。

4、孵化服务支持。获奖项目优先推荐入驻入孵大理州各类孵化基地及众创空间，享受配套服务政策。

十一、评审原则及监督公证

1. 严格遵循保密原则。评委须遵守国家关于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法律规定，未经参赛选手同意，不得擅自向第三方传播参赛项目的具体内容或将其用于商业目的；对评审工作严格保密，未经主办单位同意，不得透露评审工作细节。

2. 严格遵循回避原则。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如遇到与本人有利害关系的参赛项目，或与本人在同一单位（学校）的参赛项目，应当主动回避，不得为此项目评分。

3. 选手必须保证参赛项目的原创性、真实性。参赛项目内包含的商业秘密及知识产权纠纷均与大赛组委会无关。

4. 大赛组委会各单位、部门及全体工作人员必须对参赛企业（团队）提交资料严格保密，项目书、商业计划书所有权及创意归参赛企业（团队）所有。

5. 大赛组委会拥有大赛最终解释权。

十二、经费预算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活动经费总预算为 25 万元，计划从州科技局掌握的 2022 年科技专项资金“创新创业大赛活动”预算中列支 15 万元财政科技经费。另外，大理颐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意支持大赛活动，计划从公司承担的科技部“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专项——大理市区域创新体系建设项目”中列支 10 万元项目经费。

十三、其他事项

（一）请各县（市）、大理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科局（工信局）、团委、教育体育局（教育体育部门），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各双创孵化载体，各有关单位，务必高度重视大赛参赛组织工作，采取会议安排、媒体宣传、书面通知、个别动员等形式，在辖区及本单位，广泛宣传大赛活动安排，积极动员各类创业人才、创新团队、中小型企业报名参赛。

（二）请大赛指导单位、协办单位协助主办单位搞好宣传动员，参与推荐参赛企业、参赛创新团队，并全程给予大赛指导和支持。

（三）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与 2022 年云南省创新创业大赛是前后举行的不同赛事，两个赛事将独立进行的，参赛企业和参

赛团队可同期分别报名，分别参加两个赛事，但由于赛制评比规则相近，比赛目的接近，于是在大理州，将同时举行两个赛事赛前动员会及赛前业务培训指导。

（四）请承办单位大理颐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活动前期筹备、现场组织执行、后勤保障、宣传报道及后期跟踪服务等相关工作，保障活动顺利实施。

（五）邀请有关金融机构、投资基金及创投机构现场观摩大赛复赛或决赛，并对参赛企业、参赛团队提出项目资金计划建议和支持政策指导。

（六）线下活动将严格按照国家及州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做好相关防控工作，严控进入比赛会场人员，每个企业及团队最多 3 人进入会场。

（七）联系人及电话。

1. 大理颐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李晓芳 18287237157

2. 大理启迪 K 栈孵化器有限公司

杨 艳 14736804874

3. 州科技局高新技术与区域创新科

杨 琦 2319843（传真） 13708662120

4. 共青团大理州委青年发展部

钱 璐 2319527 13887242971

5. 大理州教育体育局职业和成人教育科

李云鹏 2319397 15987647266

- 附件：1.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流程表
2.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报名信息表
3.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项目申报书
4.大理州第一届州创新创业大赛参赛承诺书
5.大理州第一届州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
组织委员会

2022 年 5 月 31 日

附件 1: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流程表（一）

日 期	流 程	工作内容
6 月 7 日	召开工作协调会议	主办、承办及协办单位协调完善工作方案、工作分工
6 月 8 日	下发通知	宣传动员
		安排组织参赛组织任务
6 月 10 日	大赛动员会暨省赛宣传培训	培训内容：2 个赛事介绍、参赛流程、报名方式、报名资料提交等
		参加对象：科技部门、团委部门及参赛企业
		参加方式：大理市（现场）、各县市（线上）
6 月 11 日-6 月 30 日	报名阶段	线上注册、报名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流程表（二）

日 期	流 程	工作内容
7 月 1 日-7 月 12 日	初赛阶段（网络）	报名审核、专家评审
		7 月 8 日至 7 月 12 日公示期
		7 月 12 日公示初赛结果
7 月 12 日-7 月 21 日	复赛阶段（线下）	商业计划书及路演培训（待定）
		7 月 18 日线下复赛（分组开展）
		7 月 21 日公示复赛结果
7 月 22 日	培训（线下）	培训内容：评审规则、参赛商业计划书要点、路演表现
		参加对象：所有通过复赛企业
7 月 29 日	决赛（线下）	专家评审
		现场路演、公布决赛成绩
7 月 30 日-7 月 9 日	结果公示	向社会公示比赛结果

附件 2: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报名信息表

姓名		性 别		
身份证号码				
所在区（县）		毕业院 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参赛项目介绍				
运营现状	注：初创团队项目可不填写			
团队介绍				
备注				

附件 3: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项目申报书

一、企业基本信息

参赛目的	☐ 竞争大赛优胜荣誉☐ 寻求股权融资机会 ☐ 寻求债权融资机会☐ 寻求学习、体验、广泛交流机会 ☐ 寻求政府政策支持☐ 自我宣传展示 ☐ 其它_____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领域	☐ 新一代信息技术☐ 生物医药☐ 高端装备制造 ☐ 新材料☐ 新能源☐ 新能源汽车☐ 节能环保				
营业执照注册号		机构代码		成立时间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员工总数		科技人员 人数		研发人员 人数	
注册地址					
核心技术					

企业概要
(500 字内)

二、商业计划书

参赛项目名称			
参赛项目是 新筹开发技术/产品/服务		☐ 是/ ☐ 否	
参赛项目是 储备技术/产品/服务		☐ 是/ ☐ 否	
参赛项目是 核心技术/产品/服务		☐ 是/ ☐ 否	
类似技术研究机构		☐ 是/ ☐ 否	机构名称
参赛项目 技术/ 产品/ 服务 主要内容			

产品 市场分析	
市场竞争 分析	
商业模式	
业务拓展 计划	
经营风险 与对策	
企业管理 模式	

注:如有其它说明材料, 可另附件。

附件 4: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企业组）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得分
技术和产品	1.突出原创价值，不鼓励模仿； 2.强调产品或服务是否利用前沿技术手段，或销售、研发、信息、人力、管理等方面寻求突破和创新； 3.鼓励项目与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相结合。	30	
	打分级别：优秀：30-23 分； 良好：22-15 分； 一般：14-7 分； 差：6-1 分。		
商业模式及实施方案	1.目标行业和对标市场是否清晰； 2.市场容量和发展计划是否支持其未来 3-5 年的发展； 3.合理性：发展战略和扩张的策略合理性。	15	
	打分级别：优秀：15-12 分； 良好：11-8 分； 一般：7-4 分； 差：3-1 分。		
行业及市场	1.强调项目设计的完整性与可行性，并给出完整的商业模式描述，以及在机会识别与利用、竞争与合作、现行法律法规限制等方面需具有可行性； 2.与上下产业链的密切程度和带动效率。	20	
	打分级别：优秀：20-15 分； 良好：14-10 分； 一般：9-5 分； 差：4-1 分。		
团队/企业	1.核心团队的教育和工作背景、价值观念、擅长领域，成员的分工和业务互补情况； 2.公司的组织构架、人员配置以及领导层成员，创业顾问，主要投资人和持股情况，战略合作企业及其与本项目的关系。	25	
	打分级别：优秀：25-19 分； 良好：18-12 分； 一般：11-6 分； 差：5-1 分。		
财务分析	1.重考点考察项目存续时间、项目的营业收入、税收上缴、持续盈利能力等情况；以及结合项目业务利润、总资产收益、净资产收益、销售收入增长、投资与产出比等情况； 2.强调融资需求及资金使用规划； 3.察项目增加社会就业份额等其他社会效益。	10	
	打分级别：优秀：10-8 分； 良好：7-5 分； 一般：4-3 分； 差：2-1 分。		
合计	100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团队组）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得分
技术和产品	1.主要技术指标、技术水平和先进性情况; 2.核心技术的来源及其在国内同行业的先进性; 3.技术水平或技术诀窍; 4.产品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等。	30	
	打分级别: 优秀: 30-23 分; 良好: 22-15 分; 一般: 14-7 分; 差: 6-1 分。		
商业模式及实施方案	1.价格定位、渠道建设、推广策略等商业模式, 扩张策略, 合作伙伴; 2.面临的技术、市场、财务等关键问题, 提出合理可行的规避计划等。	25	
	打分级别: 优秀: 25-19 分; 良好: 18-12 分; 一般: 11-6 分; 差: 5-1 分。		
行业及市场	1.产业背景、竞争环境、市场机会、市场需求、目标顾客; 2.项目的独创性、领先性以及实现市场化、产业化的途径等。	20	
	打分级别: 优秀: 20-15 分; 良好: 14-10 分; 一般: 9-5 分; 差: 4-1 分。		
团队	1.团队成员的基本素质、业务能力、奉献意愿和价值观与项目需求相匹配; 2.团队的组织架构、股权结构、人员结构与分工协作合理; 3.团队外部资源引用及与项目关系结构清晰, 逻辑合理。	25	
	打分级别: 优秀: 25-19 分; 良好: 18-12 分; 一般: 11-6 分; 差: 5-1 分		
合计	100		

附件 5: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参赛承诺书

我公司/团队项目已充分阅读、知晓并理解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参赛要求的相关内容, 并承诺如下:

1.本次申报的(参赛项目名称)项目及产品涉及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归公司/团队成员所有或经权利人授权通过合法渠道获得。承诺人对参与的项目和产品拥有完整、独立、合法的权利,不存在抄袭、剽窃等违法行为。

2.如果在比赛中发现参赛项目和产品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归属不明, 或承诺人存在欺诈行为并被投诉, 承诺人自愿接受暂停参赛资格, 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根据实际情况自愿决定是否恢复承诺人资格。

3.大赛后发现参赛项目和产品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或者技术秘密归属不明, 或者承诺人弄虚作假被投诉的, 承诺人根据事实自愿决定是否取消获奖资格并收回奖金。

4.因参赛项目的物品、产品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秘密或使用(授权)权等法律纠纷给组委会造成不利影响或损失的; 根据情节轻重, 保留追究有关人员法律责任的权利。

5.因参赛项目、产品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秘密或使用(授权)权等原因,在团队成员之间、团队之间或与其他法律主体发生法律纠纷或矛盾时, 承诺人承诺, 出此产生的所有

责任和义务将由承诺人承担,而不是出大赛组委会承担。

6.如果项目最终获奖,承诺人承诺组委会有权了解和调查项目资金的进一步开发和使用情况,承诺人将全力配合大赛组委会行使上述权利。经调查,大赛组委会发现公司/团队存在违法、违规、违反大理州第一届创新创业大赛相关要求或违反承诺书的行为,大赛组委会有权单方面收回扶持资金,承诺企业无条件配合。

7.如因违反、违反、违反大赛相要求或违反承诺书而给大赛组委会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承诺书经公司盖章或参赛负责人签字后立即生效。

9.本承诺书由承诺人自愿签署,并严格、真诚地履行。本承诺书不可撤销,承诺人无权撤回本承诺书中的承诺。

公司(团队)名称: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